千阳县交通运输局

千阳县交通运输局

类　别：C类
签发人：贾国栋
千交函〔2026〕15号

关于对千阳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第19号建议的答复函

陈麦成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修通阳川寺至东庄道路的建议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收到您的建议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领导班子专门针对您的建议进行了讨论研究。您所提出的阳川寺村至东庄村沿河道公路，起点位于阳川寺村接县道241沿高崖河河道至东庄村接县道301，经我局工作人员实地查看该线路，该路段无路面铺装层，路面宽度2-3米，全长8.2公里，过往行人车辆较少，为等外路。同时该路线部分路段属于麟游县界内。目前千阳县十五五交通专项规划已完成编制，我们将进一步加强该项目前期调研和勘查，根据考察结果以及征求该区域居民的建设意愿，在规划中期调整时将该项目调至县级交通规划项目库。下一步，我们将积极同相关区

县及行业部门进行沟通，加强与麟游县对接，推动项目尽快立项实施，让广大人民群众的愿望变为现实。

感谢您对我县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，也希望以后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千阳县交通运输局

2026年5月8日

联系电话：4241243

抄送：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府办公室。

征 询 意 见 表

陈麦成代表:

您好!县政府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情况实行监督考评，请对本件的办理和答复情况予以评价，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千阳县交通运输局

2026 年 5 月 8 日

建议、提案编号	第 19 号 建议	建议 提案题目	关于关于修通阳川寺至东庄道路的建议
承办单位及电话	千阳县交通运输局　　联系电话：0917－4241243		
代表委员满意度	☑满意	□基本满意	□不满意
对办理答复情况的具体意见	签名:陈麦成 2026 年 6 月 2 日		
备 注	1、代表、委员在满意度栏目内选划“✓”；不选且不填写具体意见将视作满意; 2、代表、委员对办理工作有具体意见可填写在意见栏内; 3、请代表、委员亲自鉴名并注明答复时间。		